

不被理解的宝钗

●燕妮



作为皇商之女,她外表端庄:生得肌骨莹润,举止娴雅。唇不点而红,眉不画而翠,脸若银盆,眼如水杏;她才学出众:自小读书识字,亦“杂学旁收”,对文学、艺术、历史、医学以至诸子百家、佛学经典,都有广泛的涉猎和渊博的知识;她温婉贤淑:到荣国府没多久就赢得了上上下下的好感。

她的善良体贴在很多细节上都有体现:生日点的戏是贾母爱看的热闹戏文;王夫人的丫环金钊儿投井自杀,她毫不忌讳用自己新做的衣服去给金钊儿妆裹;邢岫烟与迎春同住,被丫头婆子欺负,当了棉衣,她理解刑岫烟家道贫寒的困窘悄悄替刑岫烟回;史湘云要做东办诗社,她理解湘云幼年无父无母在叔叔婶婶身边的尴尬与苦楚,拿出家里的螃蟹替史湘云安排;她知道香菱羡慕大观园已久,带孤苦伶仃的香菱入园,香菱本是服侍她的,学诗学到诸事不管,她很宽容不计较;她怜悯黛玉身体单薄无依无靠,将自家的燕窝送她;哥哥带了东西回来,她各处送礼,连赵姨娘贾环都不落下,赢得了赵姨娘的称赞……

可是,就是这样一个玲珑剔透、事事周

全、有着真挚情感的宝钗,却常常被误解。无论她做多少好事,都被人觉得是向来虚伪的她装出来的,是她的事事本本,成了习惯,是一种讨好,是笼络人心,并不是真的善良。

如果对别人好只是个习惯,那也是个好习惯,不应该被贬得一文不值。普天之下,谁能天长日久地保持这种“习惯”?一个常常体贴他人,理解他人的人却很难被理解,这是宝钗的悲哀。连生性多疑、冰雪聪明的黛玉都承认自己对宝钗的误解:“你素日待人,固然是极好的,然我最是个多心的人,只当你心里藏奸。”所以,对宝钗误解这么深,是不是世人也多心了呢?

宝钗一个十来岁的女孩子,没有父亲,哥哥又是个不学无术、整天惹是生非的呆霸王。在古代生存艰难的大家庭里,她要学会自保,还要能事事周全,体谅他人的难处,已属不易。她很敏感,特别能够察言观色,愿意成人之美,这不代表她对别人好就是虚情假意。

由于父亲早逝,家里大大小小的事姨奶奶都和她商议,她从小就被当大人看待,并不是在呵护下成长的女孩。她曾和黛玉私房话的时候说过:“我们是一样的,我虽有个哥哥,你也是知道的,只有个母亲比你略强些,咱们也算同病相怜。”宝钗很少透露自己的心事,但是她的内心也是和黛玉一样觉得无依无靠,极其孤独。所以她被迫地成长,过早地成熟,懂事得令人心疼。

一个无忧无虑的孩子,又怎样努力去适

应大人的世界?她也曾是个天真烂漫调皮的小姑娘,“你当我是谁?我也是个淘气的。从小儿七八岁上,也够个人缠的。我们家也算是个读书人家,祖父手里,也极爱藏书。先时人口多,姐妹弟兄也在一处,都怕看正经书。弟兄们也有爱诗的,也有爱词的,诸如这些西厢、琵琶以及元人百种,无所不有。他们背着我们偷看,我们也背着他们偷看。”没有人知道她是在什么时候在什么情况下把童年弄丢的。她的内心隐藏着隐隐的悲凉,变得小心翼翼,甚至会不自觉地隐藏自己一些本我的东西,大家说她假、说她虚伪、说她心机重的同时,也很少有人去理解她的可怜与苦楚。

有一次被呆霸王哥哥说了很重的话:“好妹妹,你不用和我闹,我早知道你的心了。从先妈和我说,你这金要拣有玉的才可正配,你留了心。见宝玉有那劳什骨子,你自然如今行动护着他。”宝钗气怔了,她难过地拉着薛姨妈哭。虽是满心委屈气忿,又怕母亲不安,别了母亲,到房里独自哭了一夜。宝玉不爱宝姐姐爱林妹妹,这并不代表宝钗不够好。感情的事,本来就没有什么道理可言。心事那么重,却被自己的亲哥哥说出来,是何等难堪。

薛宝钗进京的目的,书上写得很清楚:近因今上崇诗尚礼,征采才能,降不世出之隆恩,除聘选妃嫔外,凡仕宦名家之女,皆亲名达部,以备选为公主郡主入学陪侍,充为才人赞善之职。不知道是什么

原因却落选了,只能一直住在贾家,这已是十分尴尬了。在朝夕相伴的大观园里,花季年华的宝钗对翩翩公子宝玉暗生情愫,并不难理解。

元妃省亲时,姐妹们作诗。宝钗和黛玉在自己交了卷之后,看到宝玉苦思不已,都代他着急,都想帮忙。宝钗瞥见宝玉正作“怡红院”一首,起草内有“绿玉春犹卷”一句。趁人不注意悄悄提醒:“他因不喜‘红香绿玉’四字,改了‘怡红快绿’。你这会子偏用‘绿玉’二字,岂不是有意和他争驰了?况且蕉叶之说也颇多,再想一个改了罢。”在对待宝玉的心上,宝钗和黛玉是一样的,只是表现的方式不一样。

三十六回,宝钗意欲寻宝玉谈讲以解午倦。顺着游廊来至房中,只见外间床上横三竖四,都是丫头们睡觉。转过十锦褥子,来至宝玉的房内。宝玉在床上睡着了,袭人坐在身旁,手里做针线。袭人手里是个白绫红里的兜肚,上面扎着鸳鸯戏莲的花样,红莲绿叶,五色鸳鸯。宝钗道:“嗳哟,好鲜亮活计!这是谁的,也值得费这么大工夫?”袭人向床上努嘴儿……袭人出去后,“宝钗只顾看着活计,便不留心,一蹲身,刚刚的也坐在袭人方才坐的所在,因又见那活计实在可爱,不由得拿起针来,替他代刺。”一个未出阁的少女,坐在床前,一针一线细细地缝着贴身衣物,这个暧昧的场景,在当时是有些“荒诞”的。连黛玉在窗外,见了这景况,都要笑出来。宝钗是何等

大方得体,如果不是喜欢一个人,又怎么会做出如此失礼的事。

最让人做大文章的就是扑蝶事件。这一天是“未时交芒种节”,大观园的姑娘们都出来玩耍,独不见黛玉,宝钗要到潇湘馆去找黛玉,后来见宝玉进了潇湘馆,宝钗想到黛玉好猜疑,这个时候如果跟着宝玉进去,一则宝玉不便,二则黛玉嫌疑,想到这里就回来了。路上她见到一双玉色蝴蝶,引得宝钗去扑蝶,并一直跟到大观园滴翠亭外,这时宝钗听到亭内宝玉的丫鬟红玉与坠儿在说贾芸的事情,宝钗听到心中吃惊,因想到:“今儿我听了他的短儿,一时人急造反,狗急跳墙,不但生事,而且我没趣。”由于她已经到了亭外,躲不了。所以使了个“金蝉脱壳”的法子,故意喊“颦儿,我看你往哪里藏”,还问红玉坠儿:“你们把林姑娘藏哪里了?”

虽然我不赞成她这样做,但是认为宝钗是“心机女”,嫁祸黛玉对她来说未免太重。她扑蝴蝶之前就是去找黛玉的,心里或许正念着黛玉,又或许是她潜意识里的脱口而出。如果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结,黛玉也是宝钗的结。黛玉与宝玉的那种亲,是她无论怎么努力都到达不了的高度。可能她冒出这句话的时候,连自己都吓一跳。对待感情,哪个女生没有过自己的小心思呢?

诚然,宝钗的这一表现是不够厚道的,但是我们不能对一个小女孩过于苛刻,她是人,不是神。她有许多优点,也有不足。芸芸众生,谁又是完美的呢?

复活的菊花

●鲍安顺

闲情偶寄



邻居阿公,退休在家,他说他是爱菊之人,整天在阳台上摆弄菊花。阿公还说,他第一次摘菊花枝,插在花盆里,放在阳台上,每天浇水,精心呵护,那菊花在秋开放了。可是没过多久,菊花渐渐凋了,只剩下几朵花蕾,没有盛开,孤零零的。更没有想到,没有枯死的花蕾过了寒冬,在翌年春暖花开时,悄然绽放,半枯的枝条上,还吐露新叶。阿公说,这棵插穗菊花,拔出来的根,生出鲜活根须,再将它扦插后,长成了复活的植株,长得郁郁葱葱。阿公还说,秋天盛开的菊花,在春天绽放,这是奇迹,也是生命的另类惊叹!

我听了,突然想起苏东坡,当年拜访老师王安石,在书房等候时,看到王安石写的半首咏菊诗稿:“西风昨夜过园林,吹落黄花遍地金”。他认为,王安石把时开秋天的金菊,写成“落地之黄”,有悖事实,是错误的。于是,他乘兴续写两句:“秋花不比春花落,说与诗人仔细吟。”写后,他就悄悄走开了。王安石看后,淡然一笑,甚是无奈。后来,苏东坡被贬黄州,在当年的重阳节,连日大风,将菊花棚下的菊花,吹得遍地洒落,黄灿灿,枝上全无一朵。见此

情景,他目瞪口呆,才知道自己的浅薄和错误。

我把这个故事告诉阿公时,没有想到他笑着说,凋零的菊花,与复活的菊花一样,让你在若有所失中,豁然开朗,这是柳暗花明,是生命的启示,自然的造化,只有看到了,才会知道,并不是错误,更不是浅薄。

阿公对我笑笑后,开始大谈种菊赏菊之情。他说,古人赏菊时,讲究色、香、姿、韵,让心智高洁,才写出了许多好诗。而种菊专家选菊时,注重光、生、奇、品,那是植株的生命力,是内质品性,不是外貌品相。还有现代人,利用菊花开展活动,如吟菊、艺菊、饮菊、吃菊……真是丰富多彩,让人眼花缭乱。他还侃侃而谈,菊花约在十二世纪传入日本,得到日本皇家还有民间广泛喜爱,普遍种植。到了十七世纪,才传入欧洲,后经英国传入美洲。如今的菊花,已成世界名花,品种繁多,造型千姿百态,色泽丰富,品种多样,那风韵神趣,万象纷呈。

阿公告诉我,他对菊花更深层次的理解,完全是因为陶渊明。因为陶渊明任彭泽令时,前来视察的督邮,是位欺上压下的小人,擅长拍马逢迎,让他心生厌恶。为了志节,他不为五斗米俸禄折腰,把官印封好,官服留下,和妻子悄然乘船,离开了彭泽,结束了他十三年的仕途生活。从此,他开始归园田居,过着清贫日子,自耕自给,自由愉悦。正是如此,才有了他的许多千古咏唱,那“采菊东篱下”,那“秋菊有佳色”,那“不汲汲于富贵”,都是菊花的品格与真。他贫病交迫时,也心怀菊花精神,不接受政客的施舍。正是因此,陶渊明才成了爱菊诗人,也是爱菊成癖的文学家,被世人尊为“菊花神”。曹雪芹在《红楼梦》中写道:“一从陶令平章后,千古高风说到今。”一锤定音,肯定了陶渊明的千古高风,像菊花一样坚贞卓绝,名垂千古,是永远的人文佳话。

阿公还说,如果把夜来香比作高粱烧酒,那么菊花就是高山云雾茶,清淡典雅,香气缭绕,悠悠宁静,且耐人寻味。他说他在重阳节,登上高高山冈,看着菊花如海,想着那菊花,被人格化了,它在吸取“天地真气”时,悄然盛开,那生命绽放的激情,复活了人性的渴望。



夕照

汤青 摄

承欢膝下的小幸福

●杜彦飞

冬天的内蒙古高原,充分体现出来寒冷而干燥的温带大陆性气候特点。刚下班的我走到一家旋转小火锅餐厅的窗外,被里面的热气腾腾吸引了。

一间房子,二十来个座位围绕在旋转的长条餐桌周围。和乌兰察布这个地区的很多小饭店一样,收银员,服务员,厨师都是老板娘一个人。天气寒冷,生意还算红火,食客们边吃边谈论着。我坐在了离老板娘最近的位置,调好调料,开启电源,选好自己喜欢的食材,温暖又惬意。

一个五六年的男孩子带着一个一二年级的小女孩走进门,两个人把书包放到我对面的椅子上。老板娘依然忙着手里的事情,只是微笑着看了看自己的两个孩子。男孩洗手后,把一些食材补充到转动的托盘上,再把用过的餐具放回后厨,虽然没有言语交流,但一切都做得那么熟练而自然。两个孩子选了一些自己喜欢的食物,坐在我对面,很快吃完了晚饭。男孩吃饭的同时,和母亲聊了几句,声音不大,还带有方言,我大体知道是关于今天在学校时的情况。看样子,男孩充满自豪,看得出来,这是个积极上进的孩子。母亲微笑

着点头或简单回答,倾听着孩子的诉说。吃完饭,男孩收拾好餐具,拿起书包,走向里屋,带着妹妹写作业去了。

老板娘依然有条不紊地整理着自己手头的事务。没有急迫的询问,没有焦急的催促,没有讲大道理,没有焦虑的情绪,没有无端的苛责,甚至没有过多的语言。然而,孩子们却有规律地做着自己的事情,没有拖拉的行为,没有反感的情绪,没有过激的言语。在这远离喧嚣的小县城,享受着慢节奏的快乐,作为社会中最小单元的家庭,各司其职,既有心怀高远的理想,又有脚踏实地的行为,既有报效国家的伟大抱负,又享受着承欢膝下的小小幸福。

我想,人间温暖,莫过于此。



多看作品少看作家

●毛周林

年近而立,许多事情渐渐明白。比如读书,一个人喜欢读什么样的作品往往跟他的生活阅历、志趣爱好、文化基础密切相关。然而无论一个人喜欢读何种作品,也不管他是以什么样的方式去读书,目的都大同小异,无非就是想通过读书获取知识,或者陶冶情操,在心灵上得到愉悦,亦可能是为了研究的需要。

笔者以为,无论读书的目的与方式有多么大的差异,在读书的时候,我们都应尽量地遵循这条原则:不看作家看作品。不要以为这不重要,更不要对此掉以轻心。实际上,在你的阅读中,真正对你的思想,对你的人生产生影响的大多是你所读的作品,而不是你所看的作家,当然书的作者,也有可能对你有影响,但那绝对不是最重要的。

以文学作品为例。几乎每隔几年,就会有人给中国的作家来一次排名,比如:世纪文学六十家、中国作家富豪榜、中国作家人气榜、中国实力作家排行榜,等等。

真可谓五花八门。笔者以前也很关心这样的排名,总以为这些排名多少能够说明一些问题,证明一些东西。实质上,这些排名与你的读书根本没有直接关系。尽管如此,有的人却不这么认为,他们总是以为排在第一或者靠前的作家,写的作品一定都是好作品,于是把他们的作品依次找来阅读,可是读来读去,却发现其中有的作品自己一点都不喜欢,甚至无法读下去。这时,有人便会怀疑自己的读书能力,以为自己读书基础太差。其实,未必就是这个原因,有时是因为其中有些作品不合你的读书口味与兴趣,也有可能作品确实写得不好,你读之味同嚼蜡。

作家有多大的名气,有多靠前的排名,我们没有必要太过关注,我们要看的是他的作品。作家穆时英曾写过一个名叫《咱们的世界》的短篇小说,笔者读后爱不释手,于是反复阅读,至今都已读了不下二十遍。一看作家排行榜才发现,他被排到了六十名以后。所以说,读书不要光看作家的名气,因为,很多时候,那些东西并不重要。

在读书的道路上,如果真想有所收获,切记:多看作品少看作家。